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佳寧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ARRIANNA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6)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佳寧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就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年度溢利不多於25,000,000港元，相對上個年度的111,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溢利下跌主要是由於：(i)年內於香港及內地爆發新冠肺炎疫情為餐飲、食品及酒店業務帶來嚴重影響；(ii)政府發放的新冠肺炎寬免及資助相對去年減少；及(iii)上個年度錄得重大投資物業重估收益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初步估算而得出，而該等賬目尚未經本公司審計師審核。本公司仍在最終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預期該年度業績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佳寧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馬介欽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馬介璋先生(名譽主席)、馬介欽先生(主席)、馬鴻銘先生(副主席)、梁銳先生及陳炳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勞明智先生、黃思競先生及張華峰先生。